

# 在华的印尼新娘： 商品化婚姻、人口贩卖与骗婚（三）

续新报230期

## 三、商品化婚姻与人口贩卖

2019年6月底，印尼移民工会西加里曼丹代表处向媒体揭发，至少有数十位印尼女性成为非法婚姻中介的受害者。不少女性的父母也向警方报案，自己的女儿被人拐到中国，音讯全无。事件经媒体大肆渲染，此事引起了印尼社会和政府的广泛关注。据印尼驻北京大使馆透露，有18名印尼受害者被中介游说引诱，若与中国男子成婚后，将过着舒适的生活，并能提高娘家的生活水平。但到了中国，她们被迫从早到晚地干活，没有薪水。不仅如此，她们还遭受过性暴力和家庭暴力，其中还包括一名14岁的未成年人。印尼方面也成功地将两名受害者送回家乡，受害者回到印尼后，在Facebook上与网友互动，倾诉在中国的悲惨遭遇，引得印尼网友对受害者的同情怜悯以及对中国的怨怼。

在全球经济文化交流日益频繁的今天，跨国婚姻早已被印尼社会所接受。但无法回避的是，在这红红火火的跨国婚介市场背后，却隐隐存在一种赤裸裸的“买卖婚姻”，学界称之为“全球女性的身体贸易”，更可怕的是背后变相的“人口贩卖”，印尼社会称之为“合约婚姻为虚，人口贩卖为实”。而关于跨国拐卖妇女和跨国婚姻的区别，中国的法律和有关的司法解释也作了明确



【作者简介】潘玥，女，博士，水族，暨南大学国际关系学院/华侨华人研究院副研究员，研究方向：印尼政治与社情。

的规定。当下，中国人口流动比较多，对外交往也比较多，有些跨国婚姻是正常的，但实施拐卖、违背妇女意志，则是法律不允许的。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拐卖妇女儿童犯罪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相关条款对拐卖妇女罪作了解释：以介绍婚姻为名，采取非法扣押身份证件、限制人身自由等方式，或者利用妇女人地生疏、语言不通、孤立无援等境况，违背妇女意志，将其出卖给他人的，应该以拐卖妇女罪追究刑事责任。

而对于在华的印尼新娘，应该分两种情况来讨论。一种是中介利用信息不对等，在男女双方相亲之时，向印尼新娘夸大男方家中的经济情况，向印尼新娘塑造了未来生活的美好图景。等印尼新娘“自愿”结婚，千辛万苦到了中国的夫家后，方才发现夫家的实际情况与中介口中的中国存在巨大的落差，顿时感到震惊、困惑和失望，原先憧憬的美丽城市、高薪工作、富有丈夫全都化为泡影。夫家穷得叮当

作响，不光语言文化不通，还要侍奉公婆，下地干活，日子过得比在印尼更清苦。为防止印尼新娘出逃，男方家庭多会采取非法拘禁等手段限制女方的人身自由甚至以施加家庭暴力相威胁。于是印尼新娘只能以“被拐”为借口“悔婚”，联系家人，其家人则通过社交媒体联系使领馆“解救”。另一种情况是中介以“合约婚姻”为借口，欺骗印尼新娘到中国。男女双方并未在线下见过面，最多只通过视频远程见过面。而这些印尼新娘实则是被“骗嫁”，被骗到偏远地区，成天下地做苦工时常有之，甚至被当作性奴贩卖、性交易的现象也时有发生。

印尼新娘的人口贩卖集团是一个组织严密、分工明确的团伙，拐骗、招募、中转、接送、出入境、介绍、贩卖等环节“一条龙”作案。团伙各自分工负责又相互联系，中介与买家卖家事先通过微信、QQ和Whatsup等网络通信工具与印尼组织者进行预选。他的上线在印尼境内招募组织外

籍妇女，以介绍婚姻为由将其骗至中国。团伙中有专人负责将她们运送至买家所在地，由卖家负责看管并介绍、贩卖给当地买主为人妻。交易方式主要靠现金或者通过地下钱庄、境外的临时银行卡。这是非常典型的传统犯罪与新型犯罪交织合流、犯罪手段智能化、网络化、职业化的案例。

其中，通晓印尼语的中年女性是最常见的“经纪人”，她们负责说服潜在受害者的父母。而男性则负责处理一些需要的文件，尤其是办理护照和签证。身处偏远乡村的印尼新娘可能连印尼身份证都没有办，故办理护照和签证往往需要费一番功夫。由于缺少必要的身份证明证件，加上出入境管理部门办事效率低下，办理一本护照至少需要办1个月。想要加快办理速度，需要花大价钱贿赂，费用介乎于500至1000元人民币之间。近年来，印尼新娘的婚介市场一直处于鱼龙混杂的状态，各种负面报道屡见报端。这些个人或组织以婚介为掩饰，违背女方意愿强迫结婚登记，进行人口贩卖活动，导致一些印尼女性成为受害者，甚至受逼迫从事卖淫活动。

## 四、跨国婚姻下的合法骗婚

在印尼的各个媒体中，涉嫌人口贩卖的合约婚姻，都将印尼新娘称为“受害者”，将中介称为“施暴者”，中国新郎则被称为“共谋者”。事实果

真如此吗？认为印尼新娘都是被骗到中国，是否是一种刻板印象？给中国新郎打上“共谋者”的标签，是否是一种污名化？实际上，在中印尼商品化婚姻中，存在一种“合法骗婚”的现象，指的是中介与印尼新娘串通，利用真实身份和证件进行合法登记结婚、实则诈骗中国新郎钱财的新型诈骗手段。这种模式与越南缅甸新娘的情况有所不同，常见的涉嫌跨境婚姻诈骗有三种类型：一是受害人或其亲属主动通过本地中介机构到越南相亲或中介将越南新娘带至本地相亲；二是受害人的亲友娶了越南新娘，通过他们前往境外相亲或将越南新娘带至本地相亲；三是越南女性以结婚名义在中国取得合法身份后，以男方家为境内落脚点，介绍骗婚的越南女性入境，在各地相亲订婚。越南、缅甸新娘与中国新郎大多没有在民政部门登记结婚，只是按照风俗在当地办了酒席，而且在越南、缅甸新娘来华的方式大多涉嫌偷越国（边）境，而中印尼的商品化婚姻中，男女双方的结婚手续符合法律规定，且女方都是经过合法手续，经航路抵达中国的。

一般来说，印尼籍女中介会游走于西加里曼丹省的各个村落，寻找目标，当发现合适的女子后，便会直接与其父母协商，明确询问他们是否愿意送女儿到中国履行短期的“合约婚姻”。一般以1至3个月为期，到期后，印尼女子便可在中介的帮助